

成都市金牛区图书馆关于开展 4.23 社区阅读节启动仪式暨首届“读书吧！少年”青少年阅读推广专家研讨会活动项目的比选公告

为进一步推进金牛区图书馆儿童友好服务图书馆的建设工作，在 2021 年“4.23 世界读书日”来临之际，区图书馆拟策划开展 4.23 社区阅读节启动仪式暨首届“读书吧！少年”青少年阅读推广专家研讨会。邀请相关专家共同参与金牛区图书馆年度文化活动发布仪式，组织开展研讨会，填补成都市公共图书馆针对青少年群体阅读文化推广的专业性研讨会议空缺。致力将“读书吧！少年”阅读推广品牌，转化为青少年阅读推广愿景，初步形成“读书吧！少年—青少年阅读推广研讨会”年度研讨会务品牌，通过研讨成果，高效迭代金牛区图书馆青少年阅读推广文化品牌项目。

现邀请符合本次活动条件的相关单位参加项目申报。

一、比选项目

成都市金牛区图书馆 4.23 社区阅读节启动仪式暨首届“读书吧！少年”青少年阅读推广专家研讨会活动项目。

二、项目概况

采购项目名称	成都市金牛区图书馆 4.23 社区阅读节启动仪式暨首届“读书吧！少年”青少年阅读推广专家研讨会活动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比选
公告发布时间	2021 年 3 月 22 日

采购人	金牛区图书馆
比选书递交截止时间	2021 年 3 月 26 日
开标时间	2021 年 3 月 30 日
比选书递交地点	金牛区蜀蓉路 77 号金牛区图书馆
比选地点	金牛区蜀蓉路 77 号金牛区图书馆
采购联系人	饶老师
联系电话	028-83402178
比选金额	不超过 80,000（大写：捌万圆整）元

三、申报机构应具备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二）具有独立签订合同的权利和良好履行合同的能力，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一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四）承接过类似活动项目，有着良好的成果和成功案例。

四、相关比选材料的取得

有意参与委托服务项目的相关单位，可于2021年3月24日17:00之前在金牛区图书馆，持下列证件领取比选书：

- （一）法人有效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如非法人代表领取比选文件，须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
- （二）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鲜章）。

五、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执行时间：2021年4月10日

（二）项目执行公司负责按照项目策划方案中的规定的时间节点，做好项目前期策划，活动当天会务工作，活动现场氛围营造工作等具体事务。

（三）项目最终成交价包括活动期间物料提供、嘉宾邀请、宣传报道等一切围绕本次活动开展产生的费用。其他额外产生的费用由项目执行公司承担。

（四）项目执行公司负责本次活动的宣传推广。积极适应互联网时代宣传工作新特点，通过网络、传统及新兴新闻传媒（包括但不限于1家央级、3家省级、3家市级、3家主流商业媒体），扩大活动宣传范围，加强活动宣传力度。

（五）项目执行公司负责活动当天现场消防安全、疫情防控等相关工作，区图书馆协助做好安全工作。

成都市金牛区图书馆

2021年3月22日